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和2020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

各疫情防控工作组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教育部《高等学校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（更新版）》和陕西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《关于进一步做好2020年暑期及秋季开学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及“补充通知”等有关要求，为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和2020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，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开学时间安排、进校条件、流程及核酸检测办法

**（一）开学时间安排**

2020年秋季学生开学分三个批次：第一批次为沣峪校区2019级本科生，开学时间9月1日；第二批次为2018级、2019级（校本部）本科生、研究生（除2020级新生），开学时间9月5日；第三批次为2020级本、硕新生，报到时间9月6日（新生报到按西安体育学院开学迎新方案执行）。

注：1.2017级本科生在校外实习，暂不返校。2. 目前尚在境外的学生（留学生）暂不返校。3.正式开学前，学生不得提前返校。

**（二）进校条件、流程**

1. **进校条件**

（1）2018级和2019级本、硕学生开学前需提供近14日内“我在校园”健康信息打卡及活动轨迹记录，如实填写《西安体育学院学生入校健康承诺书》，提交《西安体育学院学生入校申请》，学校批准后生成“我在校园”入学码方可来校。

（2）2020级本科新生需关注“易班客户端”和“西体学工部”官微，提供近14日内健康信息打卡及活动轨迹记录。2020级研究生按研究生部通知执行。

（3）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学生在开学前要实行自行或者集中的14天医学观察，并提供开学前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出示包含核酸检测阴性信息的健康通行码“绿码”，方可进校。

（4）开学前与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的学生，需提供集中隔离观察解除相关材料和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（5）开学前14天内出现发热或呼吸道感染症状的学生，需提供医院诊断健康证明。

**2.进校流程**

所有学生统一从校本部西门进入校园，东门不对学生开放。随行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。需注意以下事项：

（1）沣峪校区2019级学生9月1号返校先整理运送书籍衣物。

（2）核对身份信息。进校时，学生需出示个人“一码通”、“我在校园”入校码及本人的身份证、学生证等有效身份证件（2020级新生需出示个人“一码通”、身份证、录取通知书）。

（3）行旅物品消杀。学生到达校门后，根据指引，将自己的行旅物品带到指定位置进行消杀。

（4）持有绿色健康码的学生可正常通行；持有红色、橙色健康码或体温异常（高于37.3℃）的学生需要到临时隔离点等候，服从医务人员管理安排。

**(三)核酸检测办法**

1.检测对象：（1）开学前 14 天内有过中高风险地区居留史的学生和教职员工（含离退休人员，7日内已进行过核酸检测呈阴性的除外）。（2）学校食堂、超市等重点公共场所所有工作人员。（3）有发热、乏力、气促、干咳、腹泻、呕吐等可疑症状的学生与教职工。（4）需要进行排查的可疑人员和进口生鲜。

2.检测机构：陕西友谊医学检验实验室（陕西省卫健委指定的第三方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机构单位，且持有国家卫健委临床检验中心室间质评合格证书）

3.检测要求：疑似病例一律单人单间实施医学观察14天隔离，隔离观察第二天和最后一天分别进行一次核酸检测，检测结果均为阴性的即可解除观察。

4.检测费用：所有学生和教职工（包括离退休）在校内需做核酸检测费用由学校负责解决。其他人员所做核酸检测费用自理。特殊情况需做核酸检测费用由学校研究解决。

二、工作体系

**（一）学校成立2020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领导小组，与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合并**

**组  长：黄道峻   朱元利**

**副组长：刘子实   文立新   陈  彦   刘新民**

**赵  军   李富生   谢  英   何佰虎**

成  员：各部门、各单位主要负责人

**（二）领导小组下设防控办公室（地点在党委、校长办公室）、宣传教育组、排查与防控组、医疗与物资储备组、环境与后勤保障组、安全保卫组、信息研判与报送组、教学竞训组织与管理组、组织组、督查组，基本职能和人员不变。**各工作组继续贯彻执行**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返校前后我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**（西体党发2020【6号】）文件精神，按照学校原疫情防控管理渠道和程序完成师生员工（含离退休人员）、家属区其他人员的检测和报告，不断完善校园防控体系，细化校园管理和人员管控方案，严格落实“日报告”“零报告”和特殊突发事件“2小时报告”制度。

三、开学前疫情防控相关举措

**（一）做好师生假期行踪和健康监测。**通过陕西省教育系统新冠疫情肺炎报送系统、西安体育学院全体教职员工健康情况登记表、“我在校园”平台等对所有师生员工实行每日健康打卡和“日报告”“零报告”制度，精准掌握每人开学前14天身体状况。安排专人统计每日信息，坚决杜绝师生带病进校。

**（二）做好师生教育引导工作。**通过网站、 QQ、微信公众号、易班平台等多种渠道普及防疫知识，及时发布相关疫情防控知识，做好防范和保护措施，引导学生增强敏感性和辨别力，保持理性思考，来校前不聚会、不外出，戴口罩、勤洗手；不造谣、不信谣、不传谣、不恐慌，坚定战胜疫情的信心，提醒广大师生按照法律法规，服从当地政府组织开展的防控工作，如实提供有关信息。

**（三）做好2020年秋季开学疫情防控演练工作。**按照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要求，8月26日各疫情防控工作组汇报有关应急演练预案，8月28日开展疫情防控应急演练。

**（四）做好开学保障准备工作。**制定好开学前的各项工作预案，对疫情防控物资、环境清洁消毒、日常生活保障等均要准备到位，并进行必要的检查和演练，全方位做好开学前的各项保障工作，确保师生顺利、安全、平稳开学，营造安全有序的校园环境。

1.物资保障准备。学校按有关要求在校医院设立单间用于留观隔离。配备疫情防控必需的口罩、体温计、消毒液、应急药品、各类防护用品等医用物资，储备必要的生活物资。

2.环境清洁和消毒。认真做好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和预防性消毒，重点对教室、宿舍、食堂、垃圾站、图书馆、卫生间等公共场所进行彻底清洁。做好食堂、饮用水的安全监管，设置充足的洗手水龙头，配备足够的洗手液、肥皂、纸巾等设施。

3.校园生活保障。做好校园内餐厅、超市、快递、浴室、洗衣、打印等学生基本生活、学习所需的保障，确保学生所需物品储备充足、快递收送方便。

4.稳定安全检查。做好安全大检查，排查和整改安全隐患，确保校园安全稳定。

四、开学期间疫情防控相关工作

1. **加强学生来校途中教育引导**

1.来校途中要随身携带足量的口罩、速干手消毒剂等个人防护用品，全程佩戴好口罩，做好手卫生。

2.在公共交通工具上尽量减少与其他人员交流，避免聚集，与同乘者尽量保持距离。尽量避免直接触摸门把手、电梯按钮等公共设施，接触后要及时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等擦拭清洁处理。

3.如来校途中身体出现发热、干咳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等症状应当及时就近就医，如在飞机、火车等公共交通工具上，应当主动配合乘务等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监测、防疫管理等措施，并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学校。

**（二）加强开学进校过程突发异常情况处置**

1.异常情况处置。学生出现发热、乏力、肌肉酸痛、咳嗽、气促等可疑症状，引导前往校医院复检。疑似人员物品现场喷洒消毒处理后送隔离观察区代管理。

2.隔离观察场所的设立和管理。按照有关要求准备隔离观察场所，储备足量的疫情防疫必备品，做好吃、住、用、学等保障工作。

五、开学后疫情防控重点工作

**（一）认真执行晨检制度。**学工部（辅导员）和人事处分别负责学生和教职工的晨检和报告，并填写晨检记录表，对发现的异常症状人员情况及时联系校医院（029-88409763、88409040）。其中，学生的晨检工作应在早晨第一节课前完成。校医院做好晨检工作的监督、指导和汇总，并及时处置有异常症状人员问题。必要时，向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属地疾控部门报告相关情况。

**（二）严格执行因病缺课登记、追踪制度。**学工部（辅导员）和人事处分别负责因病缺课、缺勤的学生和教职工的登记和追踪，并填写因病缺课登记表，发现有传染病或可疑症状人员的情况应及时联系校医院。校医院对学工部（辅导员）和人事处反映的疑似情况进行登记、汇总和分析，填写因病缺课传染病疑似人员登记汇总表。若发现疑似新冠肺炎病例或有聚集性发病的苗头，校医院应及时向防控办和辖区疾控部门报告，并配合疾控部门开展追踪处置。

**（三）严控聚集性活动。**开展经常性防疫培训、检查排查，将疫情防控作为学校日常管理的重要内容。根据校园情况合理设置人员密集度，尽可能实施最小单元群体管理，以校区、专业、楼栋、年级、班级等为单位进行学习、生活、体育等活动。尽量开放教室、自习室、图书馆、体育场等公共空间。加强各类聚集性活动管理，大型室内聚集性活动非必要不组织。

**（四）严格进出校登记制度。**要求师生严格遵守学校进出管理规定，尽量减少出校，做到学习、生活空间相对固定，避免到人群聚集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场所，在公共场所保持社交距离。在校园内的学生和授课老师，可不戴口罩。

**（五）加强教室卫生管理。**加强室内通风换气，保持教室内卫生清洁，垃圾及时清理。对公共区域高频接触物体表面，如门把手、课桌椅、讲台、楼梯扶手、电梯按钮等，安排专人每日进行清洁消毒。如使用空调，应当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。

**（六）细化食堂卫生管理。**采取错峰就餐，就餐排队时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。建立就餐、消毒等食品卫生管理台账。加强食材采购、存储、加工和销售等环节卫生安全管理，严格执行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。做好就餐区域桌椅、地面及餐（饮）具和炊具的清洁消毒。餐余垃圾要及时清理和收集。

**（七）强化宿舍管理。**学生宿舍严禁外来人员入内。安排专人负责宿舍的卫生管理和检查。学生在宿舍区不聚集、不串门。宿舍要勤通风、勤打扫，保持厕所清洁卫生，洗手设施运行良好。做好垃圾清理和日常公共区域消毒。

**（八）加强工作人员防护。**校（楼）门值守人员、清洁人员及食堂工作人员等工作期间应当佩戴口罩。食堂工作人员应当穿工作服并保持清洁，定期洗涤、消毒工作服。

**（九）做好健康教育课堂。**把传染病防控知识与技能等内容纳入入学教育。通过多种方式，提高师生防病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。引导师生主动接种流感等疫苗。关注学生心理等问题，为师生提供心理健康咨询服务。

**（十）疑似感染症状应急处置。**如发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，学校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，第一时间向辖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，配合做好流行病学调查、密切接触者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。对共同生活、学习的一般接触者要及时进行风险告知，如出现发热、干咳等症状及时就医。

**（十一）隔离观察人员管理。**对进行集中隔离观察的师生员工，实施隔离观察时，书面或口头告知理由及要求。隔离区域由校医院、保卫处、被隔离学生所在学院等实施管控值班。隔离观察期间，每天进行不少于3次体温测量，填写记录表。做好集中隔离观察人员的生活保障和心理辅导。观察期间出现呼吸道症状，发热、畏寒、乏力、腹泻、结膜充血等症状者，按规定送定点医疗机构诊治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各级领导干部要落实疫情防控政治责任，各疫情防控工作组及各部门、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坚守岗位、靠前指挥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，坚决避免反应迟钝，坚持底线思维，查漏洞，补短板，切实落实各项防控措施，抓紧抓细常态化防控，巩固防控成效，确保师生生命安全。对不担当、不作为导致疫情蔓延的，将问责相关责任人，对失职渎职的依纪依法惩处。

西安体育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2020年8月22日